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威达”）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3号）核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17,500,165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01,498.2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3,86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5,041,498.20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1XAAA4058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扩增智能新能源储能电源自动化组装车间	18,996.87	14,890.66
新能源储能电源研发中心	1,099.49	999.49
合计	20,096.36	15,890.1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为严格控制资金使用风险，本次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5、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6、关联关系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

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及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山东威达本次拟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山东威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